



中國文化

與

活的福音

李炳光牧師

引言¹

二十世紀二十年代初，以民族主義作號召的非基督教同盟在中國成立，口號之一是把基督教貶為洋教。把基督教判為洋教也許是過於苛刻。基督教的一支——景教——早於唐代（公元7世紀）就已傳入中國，現存的「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足可為證。其後，天主教有兩次來華傳教是較具規模的。第一次發生在元朝（公元13世紀），但影響所及僅限於元室的邊旁；另一次發生在明末（公元16至17世紀），其中有好幾位有名的士大夫領洗入教。十九世紀使中國（清朝）向西方開放門戶，基督新教和天主教的教士先後不遺餘力地來華宣教，除開辦各級院校、開設醫院等慈善機構外，亦同時向知識份子和老百姓積極佈道。宣教士幾百年來打進中國文化的努力，又豈能隻字不提甚至給抹煞掉？但是，單憑以上序列的幾項史事，亦不足以為基督教「平反」。須知一般的中國人——無論有否受過教育，或是否對基督教有批評之意——都把基督教視為西方宗教。中國基督徒應當注意到：中國人眼中的基督教至今還背負著這種

「西方」的身份。每個中國基督徒，都應深思如何把福音植根或再植根於中國的文化土壤中。

大會安排我講的題目，本來是「讓中國文化給歷久不變的福音抓住」（“Engaging the Chinese Culture with the Timeless Gospel”）。再三斟酌，覺得「讓中國文化給……抓住」的說法未盡合乎我的思路，遂替之以「讓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給……抓住」；亦以「活的福音」（living Gospel）一詞取代「歷久不變的福音」（timeless Gospel）。是以我演講的題旨是：讓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給活的福音抓住。以下我會進一步交待如此更改講題的理由。

何謂「中國文化」？

我跟熟悉這個課題的朋友談過之後，覺得要為「中國文化」一詞下定義，幾乎沒有可能。若說文化是人類以群居、世代相傳的生活形態（不論是觀念上、行為

上、社會上，還是制度上的）；而中華民族包括了許多的族群和次族群，各自的文化又有不同的發源；再加上中華文明有長達數千年的歷史；那麼，「中國文化」一詞其實涵蓋了千狀萬態的物事，很難一概而論。此外，文化之能生生不息，必先經歷變遷、陷於衰替而又敢於更新，因此，在歷史進程中，中國文化一直與別的文化源流互有交流而有所吸納。所謂「中國文化」，其實就是以上種種不能盡錄的複雜組構下所交織的結果。

儘管如此，我們還是可以從幾個源於中國的重要文化傳統入手，窺探中國文化的面貌，茲分述如下。

儒家思想是中國文化中根深蒂固的傳統，以孔子（公元前 551-479 年）和孟子（公元前 372-289 年）為宗師，其倡始的五倫之行（君臣、父子、夫妻、兄弟、朋友）和五常之道（人、義、禮、智、信）尤為精切。這些倫常道德，在此我不會逐一細述。我只想借幾個中文字談談儒家思想的倫理學說。「仁」字是由「人」及「二」所組成，亦與「人」字相通；是故「人」最能體現於美滿的人際關係——或猶太裔哲學家布伯（Martin Buber）所說的「我-你」（I-Thou）關係之中。「信」字是由「人」及「言」所組成，所以有「信」（用）的「人」是「言」出必行的。「智」字是由「知」及「日」所組成，好像智慧就是被日光照亮的知識。有一次子貢問孔子：「有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乎？」孔子回答說：「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恕」字是由「如」及「心」所組成，有推己及人、將心比心的意思，亦有寬恕、原諒的意思；試問若沒有同情之心，又如何寬宥別人的過錯？孟子把孔子的學說推到更高的境界。譬如，他提出「塞於天地之間」的「浩然之氣」；又認為老百姓有權按著「天命」推翻逆天理而行的暴君，亦有權選擇順應天道的賢者做君主。

儒家思想到了宋、明發展出各派理學。簡單地說，要獲得世界以至天道的知識，宋代理學強調要從「理」著手，明代理學則強調要從「心性」著手。承接先秦兩

漢的儒學，理學亦著重人的修行，但人的修行還需得力於形上、超越但沒有神格的「道」或「天道」。漢代以降，「天人合一」早已成為儒家思想根深蒂固的觀念。「人」字之上加一劃成為「大」字，「大」字之上再加一劃就是「天」字；「天」字好像蘊含「天下以人為大」之意，可謂與儒家思想不謀而合，因為儒學對人性或人之能夠臻善是樂觀的。儘管在中國歷史上，儒學曾多次受到抨擊，甚至曾經步向衰微，但是，今天世界各地凡華人所居之處，儒家思想依然是一支強固的文化力量。

道家是中國文化洪流中的另一支流，以老子（大概與孔子同時，生卒年份不詳）和莊子（公元前 369-286 年）為宗。老子認為真「道」是不能具體陳說的；此「道」好像處下不爭而能善下百谷的河水；做人的秘訣就是隨著基本、淺明的「道」而生活；賢君之所以能「無為」而治，就是因為他順應此「道」。莊子很有智慧，想像豐富；他將「道」形容為長空中逍遙翱翔的大鳥；又運用幽默的比喻和有趣的軼事來嘲諷人的矛盾，例如以井底之蛙取笑人的無知。道家提出與自然合而為一、講求空間及光與影的細膩演繹，均對中國的詩畫影響深遠。詩人陶淵明即為一例。有人問他遠離車馬之喧的隱居生活，會否令他感到寂寞，他回答說：「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山氣日夕佳，飛鳥相與還。」詩人以畫家的筆觸捕捉如此美景。很多中國的詩與畫都表現出這種愛好自然的觀照。

道教與道家思想不同。道教摻雜了民間文化，是含有迷信成份的一種養生宗教。道教教導信眾無論在生理上及道德上均要潔淨。2000 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高行健，數年前被診斷為患上肺癌（後來發現是診斷錯誤）。他以為自己不久於人世，便到四川山區流浪。其間從篤信道教的當地居民身上，覓得新的精神世界。澎湃的想像力激發他寫出所見所想，終著成《靈山》這本小說，並憑此贏得全球文化界的稱譽。我在這裡提到高行健的例子，並不是為了要肯定民間道教，而是為了證明道教在群眾中是活生生的文化力量，故能激發這位世

界級華裔作家的文思。

佛教約在公元前一世紀由印度傳入中國。佛教的核心在於洞察人生的困境，以及深入探討走出困境和達至内心平靜的實行方法（如透過打坐默想及道德修為）。雖然佛教不是一種有神論的宗教，但肯定有宗教的元素，包括宗教禮儀及崇拜對象。在中國發展興旺的是大乘佛教，其獨特之處是出現了菩薩這個理想典範。誰可被稱為菩薩呢？菩薩就是一個神聖的人，原可進入涅槃（内心平安的終極狀態）享受永福，但為了普渡眾生，不惜重回苦海。菩薩是一個理想化的宗教「人物」，就好像聖經裡「受苦的僕人」一樣，成為配得敬奉的對象。觀音（或稱觀世音）就是其中一位在中國最為人熟悉的菩薩。顧名思義，觀世音關注世上疾苦之音，故深得民心，是無私和憐憫的象徵。

雖然佛教本由外地傳入的，但已成為中國化的宗教，就好像是中國本土的宗教一樣。菩薩這個觀念亦納入中國人文的元素。禪宗六祖慧能提倡佛性本有、即心成佛之說，使佛教對中國人更具吸引力。佛教思想更融入小說和詩詞等文學作品之中，可見佛教已植根於中國的文化土壤。

儒、道、佛都是宗教 - 文化傳統（其中宗教和文化不可分割），既可以是提倡高尚學說的宗教，亦可以是普及民間的信仰和實踐；它們既可代表著中國的「高等文化」，亦可混入了民間的文化傳統。

除了這些主要的傳統外，中國還有數之不盡的次文化和流行文化、迷信和靈物信仰的習俗；有的是古老的宗教，也有新興的宗教。談到中國文化，不能不提及中國在文學、藝術、音樂、民間傳說、工藝及建築等各方面的豐富遺產。此外，中國語文更是中國文化最重要的傳播媒介。中國文字屬於圖樣表意文字，中國書法更自成一門藝術。從先前所舉的例子中，就可見中國文字如何生動地表意。中國語文可說是中國文化的命脈。

如何面對宗教與文化多元性的問題？

中國的文化與宗教屬多元現象。宗教多元這個宣教學或比較宗教學的題目在西方學術界討論已久，其中提出過包容與排他、絕對與相對、普遍與特殊等概念，用以探討基督教與其他宗教的關係。學術界的討論有助釐清學理上的問題，但我們在此無須重溫這些討論。在探討中國文化時，我們不能把它當作是邏輯分析的對象，也不能把它視為沒有生命、靜態的實體。

在此我將從生活中的例證探討中國宗教文化。我們不能概括地視中國宗教文化為一種在所有中國人身上體現出來的東西。實際一點的做法是從某些中國人（或中國人群體）身上觀察中國文化的特徵，看看哪個或哪些傳統在此人（或此群體）身上格外突出。以香港特區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為例，他出身於一個有佛教背景的家庭，曾在英國留學，學到一些現代商業管理的方法。他表現出儒家傳統父母官的領導作風。傳聞他的太太信奉風水學說，認為前總督府之方位和結構皆有礙於運程，故董氏一家並沒有搬進去。雖然董先生並非基督徒，但最近應邀出席一個由基督教團體舉辦的大型祈禱會時，卻被基督徒的愛心所感動，更與基督徒一同祈禱（起碼報章上刊登了他閉上眼睛的照片）。若說董先生或許是宗教混合的寫照，那麼很多中國人也是這樣。他們或許沒有特定的宗教信仰，亦可能只是借助各式各樣的宗教方法以求事事順利、心安理得而已。

在向這些有著中國文化背景的人傳福音之前，我們先要明白中國文化的元素如何在他們的生活中流露出來。這與把中國文化視為抽象概念來探討，或是將某些文化傳統視為封閉和靜態的實體來探究，是截然不同的。相反，我們是面對著一群帶有中國宗教 - 文化力量的人——不論這股力量是潛在或是明顯的。

從一般經驗所知，大部份的中國人都體現出多元的宗教 - 文化力量。這些力量或會互相拉扯，使人無所適

從；又或是互相配合，達到一定程度的融合。在向這些中國人傳福音之前，我們必須先了解他們的文化背景，在他們身上找出某些中國文化特質，就像董建華先生的例子一樣。我們亦可對其他中國人作出類似的分析，只是在過程中得暫時放下基督教的觀點而不作價值判斷。若文化力量能在他們身上能夠融合固然理想，但若他們出現內心的掙扎，我們就要嘗試了解那些與他們爭持著的究竟是甚麼問題。

假設我們已在一些中國人身上辨別出某些文化特質，下一步又該如何呢？在研究宗教對話方面很有心得的李景雄牧師認為，我們必定能在中國文化和基督教福音之間找到共通點。若要有效地找到這些共通點，我們不能單靠異同之比較，而是要採取「移位」(transposition)的策略，就像音樂上的變調。² 我們可從先前提及的例子加以說明：

1. 從儒家思想中的「恕」，意謂「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有人稱之為「銀律」），轉成基督教中語氣較為積極的「金律」：「若要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
2. 從中國人強調的「信」，即對人際關係上之信任，轉為基督徒對上帝的「信」（心）。
3. 從道家「無為」的主張，轉成耶穌叫眾人不要憂慮的教導：「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 33）。
4. 從佛教的「無」轉為保羅在腓立比書「基督頌」所表現的「虛己」(kenosis) 之道（二 5-11）。
5. 從佛教的菩薩（一個理想化的宗教「人物」）普渡眾生，轉成耶穌，就是一個有血有肉、為世人受苦而釘身十字架的歷史人物。
6. 從中國人（特別是儒家）對人性本善的樂觀思想，轉成基督教（特別是循道衛理宗！）靠恩典成聖的教導。

7. 從「天人合一」轉為新約聖經中「這就是上帝在基督裡，叫世人與自己和好」（林後五 19）的信念。

如何讓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

由中國文化變換至基督教信仰的例子，可謂不勝枚舉。身為牧者的我與其只作學術上的思考，寧願以吸引人為優先目標——就是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向他們傳講基督教的福音。我選擇以福音去吸引人，讓人給福音抓住（to engage people with the Gospel），而不是找人來聽福音（to engage the Gospel with the people）；兩者的效果或許沒多大分別，但我個人喜歡以人作為出發點。

要吸引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並不難，只要抓住他們的文化特質便可。但我們還得觸動他們心靈的深處，通過這些文化特質，去感應他們實存上的關注——就是在各自的生活處境底下急需滿足的需要。

衣、食、住的關注：這三類關注若不能滿足，就會變成實存上的關注了。在今天中國的處境裏，還有數以千萬計的同胞為這類關注而煩惱。

致富和追求更優質生活的關注，對於不少香港人、臺灣人和中國大陸剛冒起的中產階層來說，都早已不再是遙不可及的事了。當這種關注喚起實存上的憂懼，使心靈不再安穩時，這會成為嚴重的問題。

文化身份的危機。這正是自稱為中國人的人實存上的普遍關注——不論是身處香港、台灣、中國大陸還是歐、美、澳洲等地的中國人。

對人的尊嚴、自由、公義、工作意義的關注。對許多海內外的中國人來說，這些都是真實的關注。

今生之後的關注。中國的人文思想（就中國哲學及

文學所見)對此生予以肯定，但中國文學(如小說和詩歌等等)對人生的虛幻時常會流露出悲愴的情懷，但兩者對人身後的生命一般都存而不論——儘管中國人有拜祭先人的習俗。佛教、道教和種種民間宗教對長生的問題都有各自的解說。如何達致長生不死或人死後何去何從等問題，都屬於實存上的關注。若要向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傳福音，這些都是不可不察的問題。

以上所列，已足以顯示我們可以循著一些中國人的生存關注，在更深的實存層次上去觸動他們的心靈。如此，傳道者或護教者就能展示出一個與中國文化元素銜接的福音。

……給活的福音抓住？

本節的副題接續上節的副題。我們要回答的問題是：「如何讓有中國文化背景的人給活的福音抓住？」在傳福音的過程中，「活的福音」並非受制於傳福音的對象。相反，「活的福音」才是傳福音的首要動力。換句話說，我們的任務是要讓人被活的福音吸引。

說到這裏，我需要解釋一下為何把「歷久不變的福音」改為「活的福音」。籌劃這次研討會的朋友選擇「歷久不變的福音」一詞，必有其道理：福音本身有別於用以展現福音的文化元素；這些文化元素是受時間限制的，福音則是「歷久不變」的。我比較喜歡把活的福音活現於人的生命裏，多於探討形上的問題。我們介紹基督教的福音時，的確可以迴避那些受時間所限的文化元素；福音的確是不受時間所限，或者可以這樣說，是生生不息的。

何謂「活的福音」？無論是三言兩語抑或是千言萬語，都難以盛載豐盛的福音。福音是在人不同的處境、文化、次文化、跨文化之中發揮其活的力量。整部新約聖經可以為證。良好的講道、牧養、辯道、宣教工作都可以顯出這種活的力量。我身為傳道者、牧師，固然亦

希望香港區其他的牧者能以福音活的力量去觸動人心，回應他們實存上的關注，而不會無視對象的文化處境，只講千篇一律的信息(就算在香港，不同的堂會和不同的個人也有各自的文化處境)。當我們清楚了解他們在這個現代——甚至是後現代——都會的中國文化處境後(其間或會遇上令人鼓舞、或令人手足無措的逆流)，肩負福音使命的人就能帶領他們進入生命更高的層次。但致力於讓活的福音活現出來的不僅是教牧，也有研究神學、從事文學創作和社會工作的人。他們各有自己的服侍對象，但都以傳播福音為己任。

以下讓我舉幾個個案為例說明。

例子一：福音對於香港或其他區域的中產教會而言，可以有甚麼意義可言呢？同一個問題我曾經向其他牧師提出過。要讓福�能夠吸引到一些似乎是自足自滿的人，實在不容易。不過，我覺得不是所有中產人士都是覺得自足自滿的；若與家財遠比他們豐厚的人相比，他們或會覺得悶悶不樂，而且他們的生活條件亦非時刻穩定不變。我們需要以更深層的東西去觸動他們的心靈。

李景雄牧師曾經談過「四小龍」和亞洲的宗教、文化。³李牧師喜歡用神話等文化象徵來做神學(這些文化資源中國文化多的是！)。被譽為「四小龍」的香港、台灣、新加坡、南韓，都充滿驚人的經濟活力，而且，四個地區的人民都有儒家思想的背景。有些人(包括社會學學者)因而認為儒家精神(包括勤奮、講信用、著重今世的觀念等等)加上現代管理技巧，與成就卓著的經濟表現有因果的關係。中國神話以龍象徵權力、尊貴，⁴是以傳媒以「亞洲四小龍」這個人所共知的稱號去表示其充沛的經濟活力。當然，財經的成就與心靈的滿足是兩回事；經濟上飛黃騰達的人，往往不大留意那些講及心靈需要的信息。有一次，李牧師獲邀到漢城演講，題目是「四小龍與教會」。南韓典型的中產教會與該國富裕起來的中產人士一樣，都為國家的經濟成就而

自豪，只有那些搞「民眾神學」的人才會關心到以錢為導向的資本主義社會和腐敗的政治體制下，國家已瀕臨靈性破產的境地。⁵當時，全斗煥因為貪污的醜聞而下台，在佛寺外冒雪懺悔，公開請求國民饒恕。對於應否接受其悔改，韓國教會並沒有一致的立場（有人懷疑他是否真有悔意）。此時，一位韓國的神學人朋友提及一個韓國傳說，主角是一條改過自新、最後得復其位的龍。「四小龍」這個意象與南韓經濟的關係，似乎因為這個傳說而更添曲折。李牧師亦提出「鳳」這個中國神話中與「龍」匹配的象徵：中國皇室的象徵中以龍代表皇帝，鳳則代表皇后或皇妃。今天的中式婚禮亦以龍鳳代表一對新人。鳳這個代表陰性的象徵，在韓國社會常常被人忽略，因為韓國的社會結構受儒家思想影響，以男性為主導。這與該國強勁進取的經濟力量也不無關係。陽性過盛，就得以陰性平衡。精力旺盛的四小龍加上爭妍鬥豔的四小鳳，龍鳳交輝，不是更有意思嗎？但鳳是如何躍升的呢？鳳是從灰燼中重生的。

李牧師在韓國的神學討論還有下文。最近他收到當地一位年輕牧師的來信。當年還是神學生的他聽了他「四小龍與教會」的演講。今天他跟太太都是牧師，在漢城一間中產教會牧會。亞洲金融風暴對南韓的打擊也很沉重，國人因而變得謙卑起來，有些教會則更覺察到自身「心靈的貧窮」。這位牧師太太憶起「鳳」這個意象，覺得這個男性主導的韓國社會現在更需要鳳的精神。李牧師回信說，金融風暴後的香港中產教會，亦有同樣的情況：經過如此挫折的香港需要重新得力，向著新的目標前進。從灰燼中重生、展翅高飛的火鳳凰，或可為香港社會帶來多點人情。在這個時勢下的福音是甚麼？李牧師認為，路加福音四章18-19節中那個傳給窮人、被擄者、瞎子、被欺壓者的福音，其實也是傳給中產階級和富有人的福音。

「福音」一詞中的「福」字由「示」（代表對神明的奉獻或神聖的事物）、「一」、「口」、「田」所組成，可見中國人務實的性格：上帝所賜的福份就是足以餬口

的一塊田！不過，我們是以屬靈的奉獻回報上帝所賜予的福澤的；就剛才提過路加福音四章18-19節這段經文而言，基督教的好信息其實既惠及物質上貧窮的人，也惠及靈性上貧窮的人；既惠及失明的人，也惠及靈性上失明的人；既惠及因主張不同政見而被關進牢獄的人，也惠及被自己的墮落所禁錮者；既惠及遭受社會經濟壓迫的人，也惠及被自己的罪性壓迫的人。

例子二：一條遭鴉片荼毒已久的村子，能否變成廣傳福音的基地？我是從專研中國教會的陳劍光博士得知這個個案的。⁶這條村叫做百丕地寨，位於雲南省，靠近緬甸，其中吸食鴉片煙和貪污的風氣肆虐，經濟萎靡不振。當局關注該區的鴉片及有關的社會問題，並推行各種教育和醫療計劃去扭轉該地的頹風，但未見效用。附近有一條村子，住了幾戶信了基督教、沒有吸食鴉片、品格良好而有經濟生產的人家。有官員主動聯繫這些基督徒，請他們向百丕地寨的居民示範自己的生活方式；百丕地寨的居民都為這種健康的基督徒生活方式所感服，紛紛放棄過往靈物和多神的宗教，轉信基督教；所建立的教會，會友的數目佔該社群一半的人口。整個社群好像一夜間就煥然一新，鴉片煙絕了跡，居民的健康有顯著的改善，經濟亦有進步。活的福音正發揮著大能，教會漸見增長，社群的生活層次得到提昇。諷刺的是，馬克思以宗教為人民的鴉片，而共產黨政府竟需要借助基督教把人民從鴉片的毒禍中解放出來！

例子三：基督教如何有助中國知識份子尋索生命的意義？作為意識形態的共產主義潰敗，中國漸漸接受資本主義的生活方式，而中國文化又陷於分崩離析之際，中國知識份子正在迷茫之中尋找生命意義之所在，其中不少人轉向基督教；起初他們是出於好奇之心，看看是否可以從中得到滿足。九十年代初國內已出現所謂「文化基督徒」的現象；「文化基督徒」不一定是歸信者，但都對作為文化現象的基督教有著濃厚的興趣，因為他們都認為西方文化中一些優良的成份是受基督教影響的。大多數的「文化基督徒」都是大學畢業生、研究生

和學者，在本科課程或研究院中研究基督教或對基督教書籍多有涉獵，有些人更到海外參加基督教思想或其他世界宗教的學術會議；而不少歐美大學的中國留學生從不同的途徑接觸了基督教。那些決定留居外地的中國人在文化及靈性上需要重新適應，教會人士和基督徒學者亦很樂意與這些中國知識份子或移民接觸；但不是所有的牧師或護教者都懂得怎樣與他們接觸。無論如何，許多中國知識份子和移民因而信了主。值得一提的是，不少接觸了基督教或成為基督徒的這些海外中國人，都再次反思自己中國文化的根。我深信這是一個富挑戰性的佈道和中國文化本地化（inculturation）的工場。聽說香港有些大學剛已開始承擔這項任務。

對於這些中國知識份子和靈性上的「客旅」或朝聖者而言，究竟甚麼是福音——或福音的應許？希伯來書十一章 13-16 節說：「這些人……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上帝被稱為他們的上帝，並不以為恥，因為祂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

就讓我以中國教會現況的幾項資料作結。中國教會的人數突飛猛進，是不爭的事實。據統計數字顯示，1949 年中國有新教徒七十五萬，而 1999 年新教教徒人數的官方數字是一千五百萬人，即是說五十年間已有二十倍的增長！那些中國教會的守望者為此現象提出各式各樣的解釋，但無論如何，我們都得承認這是上帝施展大能的果效，活的福音正發揮著它的力量！然而，中國教會還有種種的問題要去面對，其中一項是：儘管內地

已經設立了十五所基督教神學院，但教會仍然缺乏訓練有素的教牧人員。究竟福音是否已牢固地植根於今天中國的土壤？這個問題恐怕現在已沒時間詳談，但我在這篇演講中已就「讓中國文化給歷久不變的福音抓住」這個應時的課題略陳管見，以供各位參考。

¹ 撰稿期間，與我同為香港循道衛理聯合教會牧師的香港信義宗神學與文化教授李景雄牧師，曾給予寶貴的協助，謹此致謝。

² 宋泉盛教授亦喜歡以「移位」（transposition）一詞去形容他的神學方法，但以下幾項並不是宋教授曾經舉過的例子。

³ 參 Peter Lee, "Religion and Culture in the Four Little Dragons of Asia," *Ching Feng* 30.3 (1987); "Can Theologians Dance on the Head of a Pin?" *Ching Feng* 32.2 (1989).

⁴ 中國神話中的龍不應與聖經中的「龍」（如啟示錄十二章 9 节所提到的那條名為魔鬼的古蛇／大龍）混為一談。

⁵ 南韓民眾神學家所講的「民眾」（Minjung）特別指那些備受壓迫的老百姓。

⁶ Chan Kim-kwong, "Gospel and Opium: A Case Study in China," a paper presented at the LWF China Study Program Conference, Hong Kong, 7-8 December 2000.

（翻譯：陳志浩、胡曉茵、薛夢仙）

作者李炳光牧師為香港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卸任會長。

本文原發表於世界循道衛理佈道研究所（World Methodist Evangelism Institute）2001年1月2至12日在英國雪菲爾克里夫學院（Cliff College, Sheffield）舉辦的第七屆國際佈道研討會（International Evangelism Seminar）。